# 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国际经验及启示（共5篇）

来源：网络 作者：沉香触手 更新时间：2025-02-23

*第一篇：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国际经验及启示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国际经验及启示发布时间：2024-7-26信息来源：《调研世界》2024年第5期 作者：周新德产业集群是当今世界经济发展的主流之一，是促进区域经济和产业发展的一股强劲动力。农业作为...*

**第一篇：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国际经验及启示**

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国际经验及启示

发布时间：2025-7-26信息来源：《调研世界》2025年第5期 作者：周新德

产业集群是当今世界经济发展的主流之一，是促进区域经济和产业发展的一股强劲动力。农业作为传统产业同样存在产业集群现象，一些农业发达国家的农业产业集群造就了其农业强大的竞争优势。国外农业产业集群产生和发展的历史积累了大量可资借鉴的规律和基本经验。总结和借鉴国外农业产业集群发展基本规律和先进经验，大力发展农业产业集群，对促进我国现代农业的发展具有极其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农业发达国家的农业产业集群

根据国际经合组织(OECD)的定义，农业产业集群是指一组在地理上相互临近的以生产和加工农产品为对象的企业和互补机构，在农业生产基地周围，由于共性或互补性联系在一起形成的有机整体。”作为一种创新的农业产业组织形式，农业产业集群不仅包括生产农产品的农户，而且还包括各种农产品加工、运输、销售的企业以及各类服务机构(金融机构、农业科研机构、农产品行业协会、农业中介机构)等。农业发达国家农业发展的实践表明，农业产业集群以其具有的集聚效应、竞争效应、分工效应、协作效应、区域效应和品牌效应，造就了这些国家农业巨大的竞争优势，促进了其现代农业的发展。

一般认为，发达国家的现代农业存在二种模式：人少地多、劳动力短缺型，典型代表国家是美国；人多地少、耕地资源短缺型，典型代表国家是荷兰和以色利；土地、劳动力适中型，典型代表是法国。从发达国家现代农业的发展情况来看，无论是属于何种模式的国家，都有发达的农业产业集群，依托农业产业集群，提高了其农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创造了其农业巨大的竞争优势。

美国是全球最典型的现代化农业大国，是全球最大的农产品出口国。最大的农产品出口国地位充分体现了美国农业所具有的强大竞争优势。这种竞争优势的取得虽然有其它方面的原因，但离不开农业产业集群的贡献。美国优势农业产业集群主要是大豆、玉米和棉花产业集群，这些农产品在全世界具有很强的竞争力。从区域来看，美国农业产业集群区域主要有南部的棉产区，东北部的牛奶产区，中北部的谷物饲料与牲畜产区，西部和东南部的水果、蔬菜与农牧混合经营区以及北部的小麦与其他谷类作物区等九大区域。而从个案来看，位于加州的葡萄酒产业集群是美国农业产业集群的一个典型代表。加州葡萄酒产业集群包括680个葡萄酒厂、几千个独立的葡萄栽培者，以及制造葡萄储存设备、灌溉设备、采摘设备、桶、瓶、瓶盖和软木塞、标签等多种相关产品的企业、专业化的公共关系和广告商等。此外，还包括与葡萄酒有关的许多地方机构，例如在加州议会中有酒业委员会、在加州大学戴维斯分校有世界著名的葡萄栽培和葡萄酿造研究机构等。

荷兰是属于第二种类型的农业现代化国家，其特点是人多地狭，这个60年前还为温饱问题

而发愁的小国，当今已是全球第三大农产品出口国，其蔬菜、花卉的出口更是雄踞世界第一。考察荷兰的现代农业不难发现，荷兰农业具有的巨大竞争优势也与农业产业集群有很大关系，特别是该国的花卉和蔬菜产业集群。目前花卉产业已经成为该国高效农业的主导产业，从培育、生产、分级、保鲜、包装到销售和运输等环节形成了一个完整的产业体系。各个园艺公司不仅要尽最大努力培育、生产出消费者喜爱的花卉品种，而且要尽最大努力快速安全地将这些花卉产品传送到消费者手中。而这得益于发达的花卉产业集群。在荷兰花卉产业集群中，发达的花卉拍卖市场和运送系统又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为提高荷兰花卉在全世界的竞争力功不可没。

作为第三种模式代表的法国，是世界上仅次于美国的第二大农产品出口国和世界第一大农产品加工品出口国。法国发达的现代农业也离不开发达的农业产业集群。如法国香槟地区汉斯市就是一个以葡萄为原料酿制香槟酒为特色的农业产业集群区域。葡萄产业不但是该市的主导产业，而且还带动了这个城市服务业、运输业特别是旅游业等第三产业的发展。

二、国际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基本规律和经验

农业产业集群作为农业生产发展演进过程中的一种现象，其形成和发展遵循一定的逻辑，有其自身的规律，而不是由许多同专业类型企业简单的空间聚合，是农业生产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

(一)资源禀赋是农业产业集群生存和发展的物质基础

发达国家农业产业集群的发展历史表明，农业产业集群是在集群所拥有的物质资源的基础上，在一定力量的作用下经过长期演化形成的企业生态系统群。农业产业集群所拥有的物质资源是其竞争优势的来源基础。物质资源既包括土壤、气候、矿藏等自然资源，也包括劳动力、知识技能、资本等非自然资源。分析发达国家农业产业集群的演化发现，地域、气候、土壤、水源等先天禀赋因素对农产品的产量、品质、成本、类型等影响很大，直接影响农业产业集群的形成，是农业产业集群形成的必要条件和物质基础。例如法国香槟省的葡萄酒产业集群、美国的玉米带产业集群都是在阳光充足、雨水充沛和气候宜人的地区所形成的。离开了优越的资源禀赋条件，农业产业集群则丧失了生存和发展的基础。

(二)内源动力机制是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内在动力

要把资源禀赋转化为竞争优势，形成农业产业集群，还需具备一定的对资源的整合能力。动力机制则是推动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根本推动力量，其主要功能就在于将集群的资源优势转化为显性的竞争优势。拥有资源要素，培育动力机制，并不断地将资源要素转化为竞争优势，是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内在逻辑。动力机制分为内源动力机制和外源(激发)动力机制。内源动力机制是一种自发的内在力量，表现为“根植性”、规模经济、外部经济和学习效应等，是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内在动力。

新经济社会学的代表格兰诺维特把经济行为对特定区域环境关系(如制度安排、社会历史文化、价值观念、风俗、隐含经验类知识、关系网络等)的依赖性称为“根植性”。一般将集群根植性分为认知根植性、组织根植性、社会根植性、制度根植性和地理根植性。从发达国家农业产业集群的发展和演化来看，根植性与农业产业集群的形成、发展和衰弱之间存在密切关系，是支持农业产业集群生产体系地理集中的关键因素。农业产业集群的根植性特征比工业产业集群更为显著，更容易形成稳固的集合关系。以地理根植性为例，地理集中是农业产业集群的主要特征之一，一般而言，企业在选址时首先考虑的是资源供应是否便利，资源的稀缺性使企业向生产资料丰富的地区集聚。另外，企业都比较容易在一个靠近市场、运输成本较为低廉的地方聚集，所以地理根植还表现在地理区位上。经济活动中的生产地、原料地和市场地往往不会同在一处，企业要考虑三者距离最短、运费最低的区位，符合这些条件的集群无疑拥有明显的地理区位优势。因此，地理根植性是农业产业集群形成和发展的重要影响因素。同样，认知根植性、组织根植性、社会根植性和制度根植性对农业产业集群的形成和发展也具有重要的影响。

规模经济是影响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又一个重要的内源动力机制。由于规模经济效益的存在，大规模专业市场(包括要素市场和产品市场)，无论是对于要素供给者还是产品需求者而言都会带来好处。如在劳动力市场上，大规模和多样化相关人才的需求为专业人才的规模化供应和培训提供了可能，从而实现了人力资本投资和供给的规模经济效益。又如公共基础设施的规模集约化建造和使用带来的成本节约，原材料的集中供应带来库存费用和运输成本的节约等等。“因此规模经济为具有地方专业化生产和经济活动空间积聚特征的农业产业集群的形成和发展提供了动力源。

所谓外部经济是指个体行为的全部经济效果不能被其独占从而可能通过价格机制进行交易和转移，而是会不可阻抑地免费溢出给其他人并使其受益。其直接表现就是一个簇群的成员之间广泛连接而产生的总体力量大于其各部分之和。随着社会分工的越来越细化，市场的交易也日渐增加，市场交易费用必然呈现出明显的空间成本。在地理位置上相接近的不同企业之间，由于相互之间的资源运输便捷、信息交流及时，就会比地理位置上相距较远的企业间的市场交易费用少很多。此外，借助地缘的优势和乡情关系，在地理位置上相接近的企业之间信任程度要远超过地理位置上相距较远的企业间的信任度，而信任程度的强弱与否将不仅直接影响到企业之间契约履行的保障程度，还会影响到市场的确定性程度。由此可以看出。外部经济是农业产业集群得以形成和发展的又一重要推动力量。

由于集群内企业之间结成了错综复杂的网络关系，人与人之间交流频繁，各种信息及经验类知识传播迅速，形成了产业集群特有的学习氛围。这种氛围对促进企业的技术创新和知识的外溢是非常重要的。一种新产品或新技术的成功，会带动整个区域内的企业或农户都使用该新产品、新技术，就有同类产品产生在同一片区域内。而同类产品区域内的积聚，会形成生产率高、成本低、收益剩余，因此产生的内聚力，会使得集群迅速“繁殖”、下行生”扩张，进而促进农业产业集群的发展。与此同时，学习还可以极大地促进创新的产生。因为产业集群是一种创新网络，这种创新网络是通过行为主体在多边交易中学习和不断进行创新并连续积累而得到发展的。通过企业之间的相互作用以及企业之间的学习过程，企业具有了根据环境的变化不断调整自己行为的能力，同时也保证了创新的传播、交换和技术文化的不断更新，以及创新环境本身的更新。这就是学习效应对农业产业集群所发挥的重要作用。

(三)外源动力机制是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外在推力

外援动力机制主要来源于国家(政府)有意识地对集群进行的规划、调控行为以及外部环境。政府行为和外部竞争环境是影响集群外部竞争优势的重要因素，它们衍生出来的作用关系构成集群的外源动力机制。从全世界产业集群发展的情况来看，产业集群多是自发形成的，但也可有意识地规划发展而成，如印度班加罗尔软件产业集群就是政府通过有意识地规划发展而成。发达国家农业产业集群也主要是自发形成的，但外援动力机制也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促进作用。

1、政府行为。作为产业集群的行动主体和形成外源动力机制的重要因素之一，政府在农业产业集群发展中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是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极其重要的外在推力。

第一，提供良好的基础设施。许多国家在农业发展中都一直致力于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并在客观上促进了农业产业集群的发展。通过交通、水利、市场、仓储以及农田生态环境、道路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降低农产品的生产成本、流通成本，促进农业生产进一步向优势区域集中，并使不同区域的资源优势更好地转化为经济优势。

第二，创造合理的制度环境以及相应的政策扶持。一些国家政府通过进行合理的制度设计，优化集群的制度环境，起到了增进集群内厂商之间的信任，丰富本地的社会资本，协调厂商之间的共同行动，催生厂商之间良性的竞争与合作格局的作用。同时，一些国家政府对农业产业集群的发展提供的直接或间接的政策扶持，也对农业产业集群的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

第三，提供有效的公共服务，促进产业集群的成长与升级。如收集行业的市场与技术信息，制定行业标准，强化本地厂商的产品质量意识与管理，建立公共培训机构，组织联合技术攻关，树立本地的良好形象、创建区域品牌，建设与厂商之间的对话机制、共同制定产业集群发展的远景与战略规划，等等。如在葡萄酒这种高附加值产品的流通中，法国政府通过标签管理、授权相关机构(如法国税务总局，消费、竞争与走私处罚委员会等)进行严格监督等方式，一方面保证了国家的税收权力，另一方面也对产品质量进行了检测，避免了市场欺诈行为的存在。为保证玉米杂交种的培育和推广，美国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包括开展玉米育种的基础理论研究；进行玉米品种资源的搜集、整理、鉴定和研究；制定严格的良种繁育管理制度和良种供应制度等。

第四，制定针对性较强的有力措施，解决农业产业集群中共同面对的一些难题。如土地分散和农业经营规模偏小，不利于现代农业技术的推广应用和农业区域集群的形成。从各国的发展经验来看，推动土地的适度规模经营对农业产业集群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近20多年来，法国政府采取了一系列加速土地集中、扩大农场经营规模的措施。如法律规定了土地的“不可分割”原则，即农场主的土地不得由一个以上的子女继承；建立了“土地整治与农村安置公司”，通过国家对地产市场的直接干预，控制了土地的收购和转卖，优先安置达到中等土地规模的青年农民，促使生产力低下的小农离开农业，提高农业生产率，同时发放脱离农业的终身补贴，以鼓励老年农场主放弃耕作。

2、外部环境。外部环境竞争对农业产业集群的形成和发展同样发挥了不可小视的作用。外部环境的作用方式主要包括外部市场竞争、区域品牌建设等。外部市场环境包括国内市场竞争和国外市场竞争。外部竞争压力和竞争性市场需求可激发农业产业集群的进步和发展。国外一些著名的农业产业集群通过参与外部市场竞争特别是国际市场竞争，提高了集群及其企业的竞争力，获得了国际竞争优势。

品牌是国外农业产业集群获取竞争优势的关键要素，是国外农业产业集群成功的重要标志。世界著名的农业产业集群如法国的香槟产业集群、荷兰的花卉产业集群等，都有一个共同特点：创出了具有世界影响力的集群品牌。知名的集群品牌能创造出惊人的综合价值，促进企业的迅速集聚和产业集群的进一步发展。

三、对我国发展农业产业集群的启示

(一)围绕资源禀赋选择合适的特色产业作为主导产业

资源禀赋是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物质基础，是其竞争优势的来源基础。在农业产业集群主导产业的选择上要充分考虑当地的资源禀赋优势。如果农业产业集群发展中的产业和产品选择与资源禀赋不相适宜，即使资源条件再好，区域农业也不会有优势可言，竞争力自然也不可能强。只有在区域农业的发展过程中，有效地利用资源禀赋优势并形成特色农业产业，区域农业的比较优势才能得以发挥。

(二)注重利用区域良好的根植性

根植性是农业产业集群重要的内源动力机制之一。农业产业集群是在区域已有的条件和基础上发展起来的，需要良好的区域根植性作为基础。以社会根植性为例，它不是一个地区天然拥有的，而是经过历史的演进逐渐生成的。良好的社会根植性可以为企业铺设良好的互信关系，这样的互信关系是在一定范围的家庭、组织、社群、网络等所培养及共享的，成员在此范围内可以依赖社会资本这一共同的基础从事不同的互动行为或集体行动，社会资本愈多，共同行动的阻力就愈小，可带来降低交易成本优势。

(三)农业产业集群的形成和发展要充分发挥政府的作用

政府是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行动主体之一和形成外源动力机制的重要因素，农业产业集群的形成和发展要充分发挥政府的作用。政府的作用主要表现为：一是制定科学的农业产业集群规划和合适的农业产业集群发展政策，为集群的发展进行相应的政策扶持；二是创造良好的基础设施条件，提供健全的公共物品服务；三是完善社会化服务体系，构建集群良好的外部环境。

(四)重视农业区域品牌建设

作为农业产业集群外源推动力量的农业区域品牌是指在某区域范围内形成的具有相当规模和较强生产能力、较高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的农业企业(或家庭)所属品牌的商誉总和。它是某个区域的农业企业(或家庭)集体行为的总和体现。它代表着一个地方农产品的主体和形象，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并形成了该地域内某类农产品的美誉度、吸引度和忠诚度。农业区域品牌如同企业品牌以及产品品牌一样，能够改变消费者对农产品消费的心理偏好，影响消费者的行为，使消费者倾向于消费该区域的产品而创造市场需求，从而使农产品的有形价值得以提高。因此，农业产业集群的形成和发展中，要特别注重区域品牌建设。要通过区域品牌建设，使该地产品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以此来提升区域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第二篇：农业产业集群的形成发展作业**

农业产业集群的形成发展

1、农业产业集群的发展模式

农业产业集群的形成一般分为3个阶段:①起步阶段。即建立新型产业之前，具有优势条件的区位经济发展水平比周围腹地(即边缘区)原有水平高。②集聚成长阶段。增长通常以不同的速度首先出现在某些点上，开始了发展过程。增长点以其优越的经济实力经济发展条件，通过后向联系效应，将周围地区的人、财、物吸引过来，压制周围地区竞争力差的产业，使中心和周围腹地之间的经济差距不断拉大。③扩张发展阶段。当集聚达到一定限度，扩张效应占据了主导地位，增长中心对周围地区投资，形成若干分支机构，并为周围地区初级产品提供市场等，中心与周围腹地的经济差距越来越小，区域经济趋于一体化发展。一般来讲，农业产业集群的形成具有3种模式:

第一种模式是自发形成的，即在某一区域内，由于资源察赋和自然条件特别适合生产某类农产品，这样这类农产品便在该区域内得到生产，在此基础上，由于市场选择的作用或者某项农业技术的革新(含新品种的研制成功)或者历史的某些偶然性，使得在该区域内逐渐形成了某种优势农产品的专业化生产与经营，最后形成了农业产业集群。

第二种模式是自下而上形成的，即在某一区域内由于自然选择和社会选择的作用，逐渐形成了某种农产品区域专业化生产雏形，在此基础上，该国或者该区域政府为了进一步提高这种农产品的专业化生产程度和市场竞争能力，增加该区域的农业生产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如改善农田水利设施或者交通运输条件等)，或者给予该区域这种农产品税收优惠等扶持政策，使得该区域逐渐形成了农业产业集群。

第三种模式是自上而下形成的，即政府为了增强该国农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借以抵制国外农产品的进口或者增加本国农产品的出口，在遵循市场规律的前提下，通过法律约束机制、宏观调控机制和投融资支持等制度安排，促进优势农产品的集中生产与经营，以增强区域的专业化生产程度和提高农业竞争力，最后形成了农业产业集群。

2、农业产业集群的发展规律

众所周知，农业产业集群是农业地域分工的结果，而地域分工的主要目的是

要发挥区域特有农业生产和加工优势。可见，获取比较优势是农业产业集群形成和发展的基本驱动力(唐华俊、王道龙、罗其友、陶怀颖等，2025)。由于农业生产条件和农业发展的宏观背景变动，驱动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主导因素也在不断变动和逐步演替。按驱动力的主导因子可以把农业产业集群发展大致可以划分为四个阶段:一是形成期——资源优势的推动，二是扩张期——产业规模化的推动，三是整合期——产业链条延伸和产业集聚的推动，四是提升期——技术创新推动。

2.1农业产业集群的形成期，主要是自然资源优势的推动

历史上曾经出现过农产品生产区域专业化分工的情况，但真正意义上的农业产业区域集群是在高度发达的农业商业化形成以后才出现的。美国农业产业带与农业商业化并驾齐驱即是最有说服力的典型事例。在农业产业集群形成的起始阶段，由于资源察赋的诱导和市场需求的拉动，使某些区域逐渐具备了某种优势农产品(主导农产品)专业化生产的条件。形成期是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初级阶段，主导驱动因子是农业自然资源及其环境条件。作为自然再生产与经济再生产的统一，农业生产区别于其它经济生产部门的特点之一，就是与自然条件息息相关。尤其在农业生产力水平不够发达，农业经济以自然经济为主要特征的地区或发展阶段，农业自然资源因子驱动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由于农业生产水平较低，农业生产只能“靠天吃饭”，而且又是以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为特点的生产方式，依托区域农业自然资源优势，因地制宜进行产业带的布局就是必然的。尽管资源优势在各个发展阶段都是一个基础因素。但在农业生产发展、农产品产业带形成的初级阶段，它的作用和贡献都是非常明显的、独一无二的。农业资源因子驱动导向，要求根据区域农业自然条件的适宜性和限制性进行农产品产业带布局。元代的《王帧农书》中有“九州之内，田各有等，地各有产，山力!阻隔，风气不同，凡物之种，各有所宜”之说，说明我国很早就已根据农业资源的优势来合理配置农业生产。农业优势资源因子驱动在当今世界及我国以自给性农业生产为主的经济落后地区还普遍存在。农业资源因子驱动多在农产品产业带发展初级阶段存在，进入现代社会以后应突破对农业资源优势的依赖。这是世界农业、农村经济和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必然规律。

2.2农业产业集群的扩张期，主要是产业规模化的推动

扩张期是农产品商品性需求增长和空间可达性改善的产物，属于农业产业集群的外延扩展阶段，主导驱动因子是规模。随着交通运输条件的改善、农业生产机械化和劳动力价格的不断上升，运输成本在农业生产成本中的份额逐步缩小，而通过扩大规模提高农产品成本竞争优势的所谓规模因子成为产业集群扩张的主要驱动力，这也是工业高度发展以后，用现代工业装备现代化机械农业的结果。

规模因子驱动主要表现在这样两个方面:一方面，随着交通区位和贸易区位的改善，贸易量扩大，农业生产和加工达到最佳区域规模，可以显著降低全过程成本，包括产前、产中和产后各个环节的生产成本。产前农业生产资料较大的购买数量自然能获得较低的优惠价;产后农产品商品量大，可以批量化进入市场，减少不必要的中间环节，获得较高的产地价。在生产过程中，农业规模化生产便于耕作和统一管理，也能大大降低生产成本和有效地促进品质提高。另一方面，规模因子驱动直接表现为优势农业产业集群的兴起。如美国著名的“玉米带”、“棉花带”等专业化生产地带就很有代表性。目前，我国组织实施的优势农产品区域布局工作，正是顺应发挥规模因子驱动的需要。产业活动的扩散具有梯度扩散、等级扩散和位移扩散3种模式。

农业产业集群形成过程中的扩散效应，主要表现为梯度扩散模式。首先向邻近地方扩散，然后再向更远的地方逐级扩散，呈现出明显的“距离衰减效应”，用“墨渍”式扩散来形容恰如其分。从地理学角度来看，一般情况下，邻近地区与中心地区具有相似的自然环境和资源察赋条件。根据生物学原理和比较优势原理的要求，对农产品的自然选择与中心区具有同样的资源诱致效应。当中心区优势农产品专业化生产的程度和集约化水平不断提高时，伴随而来的是优势农产品成本的下降、质量的提高、竞争力的增强和经济效益的逐步提高，无形中周围邻近地区的农业企业(农户)就会纷纷“效仿”，这样，优势农产品的生产就会逐渐向邻近地区扩散，并且在扩散过程中优势农产品生产专业化程度和集约化水平也会逐渐提高，从而优势产区就会逐渐扩大。

就农产品生产来说，这时区位理论仍然发挥作用，作用的具体形式是寻求最小的运输成本，所以扩散效应表现为同心圆或沿交通线呈放射状扩散，因为邻近地区农产品生产的发展是以中心地带作为生产资料的提供地和产品的销售市场的。随着扩散效应的持续不断进行，在市场机制作用下，遵循资源优化配置的原理，优势农产品的优势区域在不断发展演化，最终形成了农业产业集群。当然，边缘地区优势农产品的发展，更需要中心地带的资金、技术和信息的支撑。如果没有中心地带的支撑，边缘区域即使具有与中心地带相近的自然资源察赋条件，也难以发展起来。在农业产业集群的形成和发展过程中，技术革新、政府的制度安排会加速或抑制扩散效应。

就技术革新而言，一方面，农业生产、运输、储存、销售、加工等方面的科技进步，使优势产区向外扩散成为可能;另一方面，科学技术进步又改良了品种及其习性，扩大了作物种植和禽畜养殖的范围，使优势产区向外扩展呈加速的态势。美国棉花带的发展就是很好的例证。美国干旱的西部，最初是不适合棉花栽培的，由于灌溉技术的发展，使得美国棉花带迅速向西移动。适时合理的制度安排，也会加速或抑制扩散效应的实现。比如，美国政府长期以来对一些主要作物实行价格支持和限制种植面积的政策，这就减缓了这些作物在地区分布上的变化。

扩散效应有时也表现为等级扩散和位移扩散两种模式。这两种模式主要通过农业龙头企业跨区域投资和跨区域技术输出实现，但这两种扩散模式的影响，相对于梯度扩散模式的效应来说要小得多。概言之，资源诱致、需求拉动、科技进步和制度动力等四大动力机制不仅刺激极化效应发挥作用，而且还制约着扩散效应的实现。极化效应和扩散效应这两种空间过程相互依存和相互制约，联“点”成“轴”到“面”，从而最终形成农业产业区域集群。

2.3农业产业集群的整合期，主要是产业链条延伸和产业集聚的推动

整合期是农业产业集群的经济结构改革和产业升级阶段，主导驱动因子是产业链条延伸和产业聚积。随着社会经济的进一步高度发展，特别是在新产业革命浪潮的冲击下，部门经济联系和相互依存关系更加密切，农业产业链延伸、产业化经营驱动便应运而生。现代产业区域发展，关键要靠有竞争力产业链(clusert)的驱动，使农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等各环节有机结合、相互促进，并与国民经济其他部门相融合，这不但使产业本身运行有序，而且靠其竞争力，开拓更广阔的市场空间。由于各地区拥有不同的资源察赋，处于经济发展不同阶段，优势产品、优势产业要获取持续的优势，自然要跨区域大范围、多层次地优化配置各地的资源要素，现代化生产要素在优势产业链因子驱动一「重新整合，沿着优势产品、优势企业集聚的轨迹逐步向优势区域集中，并逐步分化出生产优势区域、加工优势区域和销售优势区域。如，美国的果菜生产集中于加利福尼亚、佛罗里

达等州，而销售则集中在东、西海岸的城市密集的州。在美国产业集群的发展中可以清楚地看到，优势区域中必然有企业集聚，形成企业群落;在此基础上通过分化农民、农村形成的城市化，正是在这种产业链驱动作用下资源要素集聚的物质体现。这种集聚反过来又沿着产业系统，将自己的能量辐射到农村、农业、农户，形成现代的工农关系、城乡关系和第一、第二、第三产业关系，使其相互协调，有机结合。

2.4农业产业集群的提升期，主要是科技进步和技术创新的推动

提升期是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高级阶段，主导驱动因子是技术创新，稳定规模是其重要特征。这个时期，通过产业外延规模拓展的空间有限，产业竞争靠拼自然资源的时代已经过去，技术创新、技术变革成为竞争优势保持和提升的主要驱动力量。世界农业发展的历史进程表明，科技进步是农业发展不竭的动力源泉，每一次科技的重大突破都推动了农业结构布局的变革和农村经济的增长。在全球农业区域化、自由化凸现的今天，推动农业结构战略调整，实现跨越式发展，产业集群扮演着重要角色。随着农业区域专业化的不断发展和竞争的日益加剧，技术创新己成为产业机群经济获取竞争优势的决定因素，不断增强区域创新能力，从根本上提高其经济竞争力，已成为促进农产品产业机群发展的关键。当今的许多世界著名产业集群都是从它们能加以利用的技术改革中脱颖而出独占鳌头的。在所有能改变产业集群竞争地位、甚至竞争规则的因素中，技术创新属于最显著、可持久的一种的因素。建设区域农业技术创新体系，最大限度地提高创新效率，降低创新成本，使创新所需的各种资源得到有效的整合和利用，各种知识和信息得到合理的配置和使用，各种服务得到及时全面的供应，是大幅度提高区域技术创新能力和区域农业竞争力的根本途径。

**第三篇：安吉现代农业产业发展的经验启示**

安吉现代农业产业发展的经验启示

一、安吉现代农业产业发展现状

安吉作为中国美丽乡村的发源地，“中国美丽乡村”成为了安吉继“中国竹乡”、“全国首个生态县”之后的第三张国家级金名片。安吉的美丽乡村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与农村建设同步推进，整个县域范围统筹规划，促进了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大力推动了安吉的现代农业发展。

安吉现代农业发展按照打造“统筹城乡升级版、美丽乡村升级版、休闲农业升级版、农村改革升级版”的工作总体定位，在转变发展方式、改善生态环境、培育新型主体、产业融合发展、提高产品质量等领域取得了明显进展，努力使休闲农业发展、农业“两区”提升、生态循环农业、农民持续增收、农业信息化、机械化等方面走在了全省前列，努力将安吉打造成为了长三角地区绿色农产品供应基地、都市型现代农业品质高地、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首选之地。

安吉长期以来积极实施了现代农业提升行动，加快推进了农业产业转型升级，着力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努力提升农业科技水平，大力推进生态循环农业发展，全面深化农业农村体制改革，使农业农村经济保持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的良好态势。

二、安吉现代农业产业发展经验

为进一步推进农业转型升级，着力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加快农业综合改革，促进农业科技创新，推进农业现代化建设，构建城乡一体化发展新格局，纵深推进 “中国美丽乡村”建设。安吉县多举措加快推进现代农业的发展。

1、加强农业“两区”建设，推进农业转型升级

加强现代农业园区和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整合涉农资金，按照单体直接投入的30%比例进行补助，单个项目补助资金最高不超过300万元，对促进壮大村集体经济的农业“两区”建设项目优先支持。（1）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各类农业项目验收通过后，由县财政整合涉农资金，按照单体直接投入的30%比例进行补助，单个项目补助资金最高不超过300万元。对促进壮大村集体经济的项目优先支持。（2）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旱涝保收示范区建设，经验收通过后，县财政每亩配套补助300元。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经验收通过后，按照单体直接投入的30%比例进行补助，单个项目补助最高不超过20万。

2、推进农业科技创新，促进农业科技进步

完善农技推广体系,安排100万元资金专项用于首席农技专家开展农业技术试验推广。积极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对主导完成国家级、省级、县级农（林）业生产标准制定的单位，分别给予20万元、10万元、5 万元的奖励。（1）大力发展现代种业。对列入省级项目，县财政给予配套补助。（2）积极探索新型农业发展。凡列入科技创新内容的农产品，县科技经费给予专项扶持。推动农业产业向高水平、深层次、宽领域发展。（3）加强农技推广体系建设。加强农技推广、动植物疫病防控、农产品质量监管“三位一体”的综合性农业公共服务机构建设。（4）积极支持农村“两创”实用人才队伍建设。重点开展人才培训，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加快农村劳动力向二、三产业转移，促进农民增收。（5）积极支持县校合作、企校合作项目。（6）大力推进农业品牌标准化生产。加强无公害、绿色和有机农产品生产管理，提高农产品的质量安全水平，对获得相关标准的企业给予一定奖励。

3、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

加快发展智能化农业设施，对新建规模在1500平方米以上生产性智能温控大棚按照投资额的20%给予补助资金，每个最高不超过50万元。实施林道提升工程，对达到标准要求的给予5万元/公里的补助。（1）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将耕地质量从二等田提升到一等田。（2）加大农村水利建设投入。抓住“五水共治”水利建设大发展机遇，大力开展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3）加大林业基础投入。加大林相改造和森林抚育，全力推进林业综合发展项目，县财政安排专项配套资金支持林相改造、森林抚育和项目建设。（4）大力推进循环农业建设。深化省级循环农业示范县和省级测土配方示范县建设。积极推广稻鳖（鱼、虾）、园地养鸡等循环农业模式,对列入循环农业示范项目的给予资金补助。（5）加快农村信息化建设。加强农村信息服务网络建设，搭建农村综合信息服务平台。

4、加快经营主体培育，提高农业产业化水平

扶持重点龙头企业发展，对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对新列入国家级、省级示范性农业龙头企业、省级林业龙头企业，分别给予50万元、20万元、10万元的奖励。（1）扶持重点农业龙头企业发展。对列入农业综合开发的产业化经营项目给予财政补贴、贷款贴息等方式扶持。（2）加强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围绕建设生产标准化、经营品牌化、管理规范化、社员知识化、产品安全化的“五化”目标，大力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3）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大力培育发展家庭农场，鼓励争创示范性生态家庭农场。

5、加大农产品营销力度，促进标准化外向型农业发展

建立长期稳定的资金筹措和信贷贴息机制，积极推行农业小企业联保贷款，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发展的有效信贷模式。创新贷款担保方式，积极探索扩展大型农业生产设备、林权、水域滩涂使用权等抵押贷款。（1）加大农林产品对外推介营销力度。加快推进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建设，加强农产品经纪人队伍建设,积极鼓励企业、合作社进行农产品电子商务销售，构建安吉农产品立体销售网。（2）加快特色主导产业转型升级。积极推进安吉白茶品牌经营，加快推进安吉冬笋“母子商标”品牌战略。

6、加快农业保障体系建设，提高农业公共服务水平

（1）加大农业社会化服务的扶持力度。（2）加强动植物防疫体系建设。（3）积极开展平安创建活动。（4）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5）加大政策性金融支持农业力度。（6）建立和完善政策性涉农保险。

7、加强项目管理，提高奖补资金的绩效

（1）建立涉农项目库制度，按照导向明确、择优扶持的原则，从项目库中确定政府扶持项目。（2）完善涉农项目会审办法，对列入县级以上（含县级）政府扶持的项目，由产业化办公室牵头，组织相关部门进行论证，确保项目科学合理，顺利实施。（3）建立涉农项目监管机制，对实施内容同申报计划相差较大的项目不予验收，停拨奖补资金，确保项目按计划实施。（4）加强涉农资金整合，对扶持内容相同涉及多级政府补助的项目，按照就高不重复原则给予补助，充分发挥财政监督职能，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督查，建立健全项目申报和资金使用的公示制度，确保涉农资金安全运行。

三、安吉现代农业产业经验启示

借鉴安吉经验，紧密结合桃源目前发展现状，总结出以下四点启示：

一是农业增长方式转变。大力发展土地集约型、科技密集型、资本密集型农业，坚持把农业园区作为现代农业建设的主载体，计划高标准、高规格新建农业园区试点、粮食生产功能区试点，启动都市休闲农业园建设，全力打造桃源现代农业核心示范区。

二是农业生产方式转变。把发展设施农业作为重要突破口，培育高效设施农业产业群，壮大桃源富硒作物、桃源红茶等农业优势产业，着力打造一批亩产值超万元的富民农产品。对内筹建农产品展示中心，谋划农产品加工区建设，对外筹建物流集散中心、名特优农产品展销中心，实现特色农产品向礼品的转变。

三是农业经营方式转变。由分散的家庭经营向统一服务型、合作经营型、土地集中型等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转变，鼓励农业龙头企业建基地、搞营销、拓市场，辐射带动农业小微企业、专业合作社、基地和农户。五年内要新培育农产品加工企业N家，尽力申报新增省市重点农业头企业。四是农业整体功能转变。由以农产品生产为主向生产、生活、生态等多功能并重变，拓展农业发展空间，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可打造农业休闲观光园，设计垂钓、采摘、种植等多种农事体验活动，加快实现“园区变景区”。

桃源的农业要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加快农业技术创新步伐，走出一条集约、高效、安全、持续的现代农业发展道路。加速传统农业现代化改造进程，全面优化农业产业组织形式与产地产品产能结构，深化产业链系列服务模式创新，构建生态安全、物产安全与产品安全监控体系，积极发展专业化、规模化、标准化现代农庄型绿色有机经济，充分释放名优特产品优势与市场潜能，不断提升种养加、贸工农、农科教、产学研一体化水平和财政增收农民致富绩效，争创全省生态农业强县和国家现代农业主导型生态经济典范，建成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

**第四篇：社会救助的国际发展经验及其启示**

一、社会救助的国际发展经验及其启示

认真借鉴西方各发达国家的社会救助经验，研究东亚日本、韩国等国家的做法，和发展中国家的社会救助工作情况，结合我国经济与社会发展和城乡社会保障制度建设及运行实际，是当前我国做好社会救助工作的一个重要途径。经过对有着当今世界最先进、最完备的社会救助制度的国家，包括英、美和北欧等实际情况的简要介绍，我们可以总结出它们在社会救助工作方面有着以下几点共同经验。

1.注重社会救助立法。立法的完善是社会救助工作的根本保证，从英国、美国的实践来看，做好立法工作是社会救助实施和改革的关键。不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都十分重视社会救助实施和改革的关键。不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都十分重视社会救助的法制建设。我国于1997年8月颁布的《关于在我国建立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通知》和1999年9月《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的实施，标志着我国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从探索到建立的完成。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进行，社会救助工作的立法已势在必行。只有通过立法的完备才能保证社会救助工作的正常进行，这是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正常运行的保证，也是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顺利实施的法律依据。

2.强调社会救助内容的多方面和多层次性。如丹麦分为基本救济金，住房费用补贴和特定支出的救济金；芬兰分为基本部分和一定费用的补偿部分；德国分为涵盖生活费用的援助和特殊情况下的援助；我国香港的社会救助包括了五项内容；日本的包括了七项内容。这样既有助于充分发挥最后一道“安全网”应有的保障作用，因为他是根据所需提供相应救助，又利于救助资金的合理利用。

3.立足于受助者的基本需求。如芬兰对于居民、难民、学生、军人家属有不同的规定；瑞典对单身和已婚同居夫妇的规定也不同。不同的人口数其维持生活所需的费用不同，一般情况人数越多所需资金越少。

4.有明确且稳定的社会救助资金来源。如丹麦资金来源于一般的税收；芬兰中央政府出资48%，地方政府出资52%；德国社会援助计划的资金来自国家及地方政府；瑞典社会援助由地方收入税支付；我国《低保条例》规定基本生活救助金由地方各级政府负责。

5.明确管理机构及其职能，注重分工协作。丹麦地方政府机构管理此项计划；芬兰社会援助的管理和监督是中央的管理部门、社会事务和卫生部的职责；德国联邦社会援助法的实施由市政府及乡村社区负责；日本各级政府负责实施，各个城市的市长负责城市贫民享有最低生活保障，农村则由都道府县的知事负责；我国由各级民政部门负责。

6.发挥促进就业功能已经成为社会救助发展的大势所趋。特别是美国的社会救助的改革及其成功，给包括英国、北欧在内的世界各国社会救助发展带来巨大的冲击。在我国失业问题已相当严重的今天，一味强调对贫困者的基本生活救助在思路上是有失偏颇的。要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不断提高困难群众的生活保障水平。要制定促进救助对象积极就业的扶持政策，建立救助与就业的有效衔接机制。

我国社会救助制度有了一个大框架，但其制度体系有待进一步发展完善。西方社会救助的成熟经验为我国的救助制度体系建设提供了丰富的参考资料。

1.制度发展的动力源。首先，社会发展的需要是一个制度建立完善的根本动力，“我们国家现在正处在一个急剧变化的社会转型期。这样的社会下贱女士正式我们加快发展社会救助制度的根本动力”。另一方面，在这样的大背景下，为什么相关制度建立完善的速度是不一样的，这说明还有其他因素在影响制度的建立和发展，如政党及国家的意志、人民的关注情况等；制度建立以后，它的执行情况事实上还受着执行组织及执行人员个体情况的影响，当然他们的背后是管理的绩效考核及管理人员的动力激励机制等。如果再深入一步看，一个新制度出台后，必定要随着具体存在条件的变化而变化，这实际上是一个否定之否定的自我完善的过程。因此，当一个新制度诞生后，我们要正确看待运行中出现的问题，在它存在的条件未彻底改变之前，我们不应该轻易地全盘否定该制度，而是应积极地区改进完善。同样，当一个制度赖以存在的条件完全改变后，我们也不要因循守旧，而是要及时地用新的制度去代替旧制度，社会救助制度的发展完善也必须要遵循这样一个辩证发展的过程。

2.在建立完善的社会制度过程中，必须要转变观念，深入理解现代社会对贫困概念、贫困成因、公民权利、政府责任，在上述理解的基础上，要着力处理好救助标准和“养懒汉”问题，避免出现诸如贫困陷阱和失业陷阱等问题。

3.从本国的实际情况出发，确立社会救助的不同内容，是政府工作的职责，是社会救助制度可持续发展的前提条件。纵观这些国家社会救助的内容，都包括了对低收入家庭或劳动者的救助。借鉴各国经验，我国可以设立三个部分：（1）基本生活救助金，是满足生存需要的部分。按照我国的国情，救助的程度即满足生存，每个被批准享受救助的人都可以享受，但应根据家庭户的规模在金额上有所区别，根据我们的调研结果，假设1人户家庭所需的金额为1元，2-3人户则为0.8-0.85元，4人及以上户为0.75-0.80元；（2）特别需要救助金，是视需要而给予救助的部分，如医疗、教育、交通、以及老人、病人、残疾人所需要的护理费用等。它所采取的方式类似于实报实销，但规定一个人最高限额。（3）酌情发放的救助金，主要是指购买比较耐用的家用物品的资金。例如棉衣棉被，买一次可用若干年，所以可根据需要救助，当然也要根据各地的实际工作和财政能力来决定提供单列。

4.随着我国社会的进一步发展，在现在城市低保制度的基础上建立城乡一体的以保障基本生活需要为目的的统一低保制度（在救助标准等方面可以有所不同），这一制度的救助对象统一都按贫困线确定（城乡可以不同），这一制度解决的问题只包括基本物质需要，不包括教育、医疗等救助内容，救助形式可以是货币，也可以是实物或是像美国的食品券等。在这样的基础上，可以再针对这些基本生活救助户的特殊需求提供诸如教育、司法、住房等专项救助。然后对这些制度都不足以提供较好救助的极少数情况，可以建立简便易行的特殊救助制度，另外就是对以上提到的相关制度都既要制定完善的法律，又要制定具体可行的操作实施细则。

**第五篇：发展低碳经济的国际经验及启示**

发展低碳经济的国际经验及启示

摘要：从整体看，发达国家在发展低碳经济方面启动较早，政策工具多样，值得我国深入研究和借鉴。本文对英、美、德等国家发展低碳经济的政策进行了分析比较，对我国积极促进低碳经济的发展和低碳社会的形成提出了几点启示。

关键词：低碳经济；国际经验；政策工具

中图分类号：F113.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7-7685(2025)04-0102-05

“低碳经济”就是以低能耗、低污染、低排放为基础的经济模式，是人类社会继农业文明、工业文明之后的又一次重大进步。低碳经济实质是能源高效利用、清洁能源开发、追求绿色GDP的问题，核心是能源技术和减排技术创新、产业结构和制度创新以人类生存发展观念的根本性转变。从整体来看，发达国家在发展低碳经济方面启动早，政策工具多样，值得我国深入研究和借鉴。

一、英国发展低碳经济的政策措施

2025年，英国政府发表了题为《我们未来的能源：创建低碳经济》的能源白皮书，首次提出“低碳经济”的概念。英国政府为低碳经济发展设立了一个清晰的目标：计划到2025年二氧化碳排放量在1990年水平上减少20％，到2025年减少60％，到2025年建立低碳经济社会。通过激励机制促进低碳经济发展是英国气候政策的一大特色。英国应对气候变化的政策措施包括：实施气候变化税制度、创新碳基金、推出气候变化协议、启动温室气体排放贸易机制、使用可再生能源配额等。各种政策措施，不仅各具特色，而且是一个相互联系的有机整体。

(一)实施气候变化税(CCL)制度

气候变化税，即能源使用税制度是英国气候变化总体战略的核心部分。气候变化税于2025年4月1日开始实施，针对不同的能源品种其税率也不同，征税对象也有详细而具体的规定。政府将气候变化税的收入主要通过三个途径返还给企业：一是将所有被征收气候变化税的企业为雇员交纳的国民保险金调低0.3个百分点。二是通过“强化投资补贴”项目鼓励企业投资节能和环保的技术或设备。三是成立碳基金，为产业与公共部门的能源效率咨询提供免费服务、现场勘查与设计建议等，并为中小企业在促进能源效率方面提供贷款。在英国，气候变化税一年大约筹措11～12亿英镑，其中8.76亿英镑以减免社会保险税的方式返还给企业，1亿英镑成为节能投资的补贴，0.66亿英镑拨给了碳基金。据测算，由于气候变化税政策的实施，至2025年，英国每年可减少250多万吨碳排放，相当于360万吨煤炭燃烧的排放量。

(二)创建碳基金

碳基金是一个由英国政府投资、按企业模式运作的独立公司，成立于2025年。碳基金的主要来源是气候变化税，从2025～2025起，增加了两个新的来源，即垃圾填埋税和来自英国贸易与工业部的少量资金。碳基金主要在三个重点领域开展活动：能马上产生减排效果的活动；低碳技术开发；帮助企业和公共部门提高应对气候变化的能力，向社会公众、企业、投资人和政府提供与促进低碳经济发展相关的大量有价值的资讯。碳基金作为一个独立公司，介于企业与政府之间，实行独特的管理运营模式。一方面，公司每年从政府获得资金，代替政府进行公共资金的管理和运作；另一方面，作为独立法人，碳基金采用商业模式进行运作，力图通过严格的管理和制度保障公共资金得到最有效的使用。

(三)推出气候变化协议(CCA)

英国政府考虑到气候变化税的征收可能会给能源密集型产业造成重大负担，推出了气候变化协议制度，以减少这些企业的气候变化税负担。能源密集型产业如果与政府签订气候变化协议，并达到规定的能源效率(温室气体减排)目标，政府可减少征收其应支付气候变化税的80％。如果企业不能兑现约定的目标，英国政府亦允许这些企业参与英国排放贸易机制，以买卖各企业允许排放配额的方式，来实现气候变化协议的要求。经审核，在英国气候变化协议的第一段目标期间(即2025年4月1日～2025年3月31日)，88％的减排目标单位通过了认证，相当于每年减排了350万吨二氧化碳；第二段目标(即2025～2025年)有95％的减排目标单位通过了认证，相当于减排510万吨二氧化碳。

(四)启动温室气体排放贸易机制

英国是最早实施温室气体排放贸易机制的国家。该机制有四种方式，即直接参与、协议参与、项目参与及开设账户。作为主管机构的英国环境――食品――乡村事务部(DEFRA)开设排放量交易登记处，所有承诺减排目标的参与者必须按相关条例严格检测和报告企业每年的排放状况，并经过有职业资格的第三方独立认证机构的核实，只有通过验证的排放量与信用额度方能获得登记。为方便交易，英国还开发了一套温室气体排放贸易的电子注册系统和实时交易平台。所有参与者至少注册一个账户，来记录其基本情况及其配额、配额转移、配额供需等信息。为与欧盟气候政策相协调，英国排放贸易机制于2025年12月31日结束。

(五)使用可再生能源配额

可再生能源配额，即所有注册的电力供应商都制约于一定的可再生能源法定配额：生产的电力中有一定比例是来自于可再生能源，配额是逐年增加的。实现配额政策的主要方式是向可再生能源发电商购买电力的同时购买可再生能源配额证书，或是从发电商、独立供电方那里只购买可再生能源配额证书。而购买证书这项政策，目的在于鼓励企业更多地使用可再生能源。

二、美国发展低碳经济的政策措施

美国将发展低碳产业作为重振经济的战略选择。国际金融危机爆发以来，美国选择以开发新能源、发展低碳经济作为应对危机、重新振兴美国经济的战略取向，短期目标是促进就业、推动经济复苏；长期目标是摆脱对外国石油的依赖，促进美国经济的战略转型。2025年1月，奥巴马宣布了“美国复兴和再投资计划”，将发展新能源作为投资重点，计划投入1 500亿美元，用3年时间使美国新能源产量增加1倍，到2025年将新能源发电占总能源发电的比例提高到10％，2025年，将这一比例增至25％。2025年6月，美国完成了《美国清洁能源与安全法案》，用立法的方式提出了建立美国温室气体排放权(碳排放权)限额――交易体系的基本设计。该法案规定的减排目标为：至2025年，二氧化碳排放量比2025年减少17％，至2025年减少83％。尽管这一中期目标与国际社会的期望相距甚远，美国在应对气候变化的立法过程依然面临诸多挑战，但该气候变化法案的出台，仍标志着美国在二氧化碳的减排方面迈出了重要一步。

美国通过能源政策的调整来发展低碳经济的主要政策措施有以下方面：第一，关于能源战略转型方面：为美国家庭提供短期退税，应对日益上涨的能源价格。未来10年投入1 500亿美元资助替代能源研究，并为相关公司提供税务优惠，有助于创造500万个就业岗位。大幅减少对中东和委内瑞拉石油的依赖。支持强制性的“总量管制与排放交易”制度，在美国推行温室气体排放权交易机制，力争使美国温室气体排放量到2025年比1990年减少80％。第二，关于电力方面：美国计划到2025年，使发电量的10％来自可再生能源等，2025年这一比例达到25％。推进智能电网计划。第三，关于新能源技术方面：美国计划用3年时间将风能、太阳能和地热发电能力提高一倍。政府将大量投资绿色能源――风能及有着广阔前景的新型沙漠太阳能电池板、核能等。第四，关于建筑方面：美国将大规模改造联邦政府办公楼，包括对白宫进行节能改造。将推动全国各地的学校设施升级，通过节能技术建设成21世纪的学校。要对全国公共建筑进行节能改造，更换原有的采暖系统，代之以节能和环保型新设备。第五，关于汽车方面：美国将促使政府和私营行业大举投资混合动力汽车、电动车等新能源技术，减少美国的石油消费量。以7 000美元的抵税额度鼓励消费者购买节能型汽车，动用40亿美元的联邦政府资金来支持汽车制造商，力争到2025年实现美国的混合动力汽车销量达到100万辆。

三、德国发展低碳经济的政策措施

德国充分发挥经济政策对低碳产业的调节作用，在发展低碳经济方面采取以下具体措施：

(一)通过税收制度的改革，提高能源使用效率，减少碳排放

德国把征收能源税作为生态税改革计划的一部分，对特定的能源进行征税。1999年，第一次开始对汽车燃料、燃烧用轻质油、天然气和电征税。生态税是德国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改善生态环境和实施可持续发展计划的重要政策之一。德国生态税自1999年4月起分阶段实行，主要征税对象为油、气、电等产品。税收收入用于降低社会保险费。为提高工业领域蕴藏的巨大节能潜力，德国政府计划在2025年之前规定企业享受的税收优惠与企业的节能管理挂钩。德国联邦经济部与复兴信贷银行已建立节能专项基金，用于促进中小企业提高能源效率。

(二)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

德国政府通过《可再生能源法》保证可再生能源的地位，对可再生能源发电进行补贴，平衡了可再生能源生产成本高的劣势，使可再生能源得到了快速发展。由于可再生能源发电(除水电外)起步晚、规模小、成本高，没有独立的电力传输网络，难以通过电网输送给用户。为解决这一问题，德国1991年出台了《可再生能源发电并网法》，规定了可再生能源发电的并网办法和足以为发电企业带来利润的收购价格。德国还制定了沼气优先原则，促使天然气管道运营商优先输送沼气，并参考天然气制定沼气的市场价格，从而确定补贴额。此外，德国还制定了《可再生能源供暖法》，促进将可再生能源用于供暖。

(三)通过多种措施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为减少交通工具的二氧化碳排放，德国政府计划通过修改机动车税来推动碳减排目标的实现，规定新车要标注能源效率信息，将二氧化碳排量纳入标注范围。德国自2025年开始在联邦高速公路和几条重要的联邦公路上对12吨以上的卡车征收载重汽车费。德国政府还极力主张将空运列入欧洲二氧化碳排放量交易系统中，支持“欧洲航空一体化”建议，希望通过一体化将航空领域产生的二氧化碳减少10％。德国法兰克福和慕尼黑机场从2025年开始进行为期3年的航段实验，根据二氧化碳排量时在上述机场着陆的航空公司进行奖罚。

四、意大利发展低碳经济的政策措施

由于意大利的能源80％以上都依靠进口，因此意大利更加注重可再生能源和新能源的开发和利用，并重视落实《京都议定书》的义务，其采取的政策措施也十分丰富而有效。主要措施包括低碳价格收费机制与认证制度。

(一)实施CIP6机制

为支持可再生能源的发展，意大利政府从1992年开始实施CIP6机制，以保证购买价格的方式支持可再生能源发电厂的建设。制定不同购买价格的依据包括：可再生能源项目的建设费用、运行和维护费用、燃料费用、促进发展的费用、可再生能源设备的种类、全部或部分用于可再生能源以及能源产品是全部出售或是仅出售剩余产品等不同情况。详细的价格依据为从政策导向上推动可再生能源的发展提供了必要的手段。

(二)实行“绿色证书”制度

1999年，意大利通过立法的形式开始实行“绿色证书”制度。“绿色证书”是指通过利用可再生能源向国家电网输送电力并由国家电网管理局(GRTN)认可后颁发的证书，GRTN根据相关规定制定“绿色证书”的参考价格。生产商或进口商可通过自己的可再生能源生产来完成规定的指标，也可通过购买“绿色证书”的方式完成任务。“绿色证书”的买卖可通过两种不同的方式进行。

(三)实行“白色证书”制度

“白色证书”也称能源效率证(TEE)，是意大利政府为减少能源消耗而出台的鼓励措施，从2025年1月1日起正式开始实施。企业申请“白色证书”，有最低的节能目标，根据注册项目的不同而变化。“白色证书”可以流通转让，电能和天然气管理局(AEEG)负责签发TEE、评估TEE价格并对节能效果进行检查。TEE主要针对节约电能、天然气、其他燃料三种类型进行发放。最终用户达到10万以上的企业，必须实施“白色证书”制度，10万用户以下的企业或服务、制造和安装部门的企业可以自愿实行。对达到节能目标的企业，AEEG或其他政府部门将给予经济奖励。节能效果超过规定目标，可出售其富余的“白色证书”，达不到最低节能目标者，可从市场上购买“白色证书”，否则将受到经济处罚。

五、日本发展低碳经济的政策措施

面对气候变暖可能给本国农业、渔业、环境和国民健康带来的不良影响，日本政府一直在宣传推广节能减排计划，主导建设低碳社会。日本采取了如下建设低碳社会的具体做法。

(一)实行能源科技发展战略，抢占低碳技术制高点

面对能源的日渐短缺，日本把能源技术列为本国的科技研发重点领域，即从提高能源使用效率和发展清洁非化石能源两个方面人手。《第三期科技基本计划》中的4个推进领域之一就是能源技术。2025年6月，日本出台了《国家能源新战略》，从发展节能技术、降低石油依存度、实施能源消费多样化等6个方面推行新能源战略，2025年前将日本的整体能源使用效率提高30％以上；发展太阳能、风能、燃料电池以及植物燃料等可再生能源，降低对石油的依赖；推进可再生能源发电等能源项目的国际合作。

(二)加大科研经费投入，全力支持低碳技术的研发

根据日本科技预算重点战略，2025年日本政府科技预算为35 708亿日元，比2025年增加595亿日元，增幅为1.7％。一是用于8个重点领域政策性课题的研究开发经费比2025年增加467

亿日元，占政府科技总预算的48.9％。二是战略重点科学技术经费在2025年大幅度增加36％的基础上，2025年又比2025年增加13.4％，从3873亿日元增加到4 393亿日元。三是增加国家基础骨干技术的资金投入。四是通过科技预算对落实重点科技政策的项目给予经费保证。

(三)加强能源立法，规范和支撑低碳社会建设

日本已构建了由能源政策基本法为指导，由煤炭立法、石油立法、天然气立法、电力立法、能源利用合理化立法、新能源利用立法、原子能立法等为中心内容，相关部门法实施令等为补充的能源法律制度体系，形成了金字塔式的能源法律体系。2025年6月11日，日本国会通过了《通过推进研发体系改革强化研发能力及提高研发效率》(简称《研发力强化法》)，以法律形式对《第三期科技基本计划》出台以后政府形成的促进科技创新和研发的新理念、新措施予以支撑。

六、对我国的启示

(一)将发展低碳经济确立为我国未来发展的一项重要国家战略

从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层面看，发展低碳经济符合我国贯彻科学发展观、实现经济社会长期可持续发展的内在要求、符合中国的长远利益。积极发展低碳经济，有利于我国抢占未来国际经济竞争的战略制高点；有利于在国际上树立我国负责任大国的形象。因此，要明确各阶段减排的数量目标，按行业细化低碳指标，将其加入各行业的远景发展规划。

(二)建立完善的低碳经济促进制度

要从根本上保证低碳经济的国家战略在经济建设的过程中顺利实施，必须有一整套完善的制度作保障。要建立碳交易制度，强化企业的节能减排积极性；创建碳基金，为企业环保设备研制、安装提供资金支持；开征生态税，对达不到能源利用效率和排放标准的企业征收该税，反之，则不征收甚至减少其他方面的税项；建立低碳发展的监督指导机构，统筹规划低碳经济；制定保障低碳发展的法律法规，使其发展做到有法可依。

(三)加大低碳科技研发的经费投入

要发展低碳经济，在世界低碳发展模式上走在前列，必须拥有先进的科学技术。低碳技术并不是某一种特定的技术，而是一系列能降低碳排放量的技术措施，这就要求在经费投入上既不可以一哄而上铺摊子，又不可能只专攻某一方面，需要做到点面结合。既安排低碳基础研究的资金，又安排急需的应用研究资金。

(四)提高全民对低碳经济的认识，提倡低碳消费

居民是经济产品的最终消费者，增强其低碳意识，消费低碳产品，将从源头改变市场需求结构，对企业的激励作用将比制度的激励效果更明显。

(五)积极参与国际低碳经济合作，推动国际公约制定

低碳经济还是一个新兴事物，怎样发展低碳经济需要国际间相互合作、交流经验。我们既要从发达国家吸收经验化为己用，更要帮助其他发展中国家建立适合当地经济发展状况的低碳经济体系。同时，积极加入国际公约的制定，要站在发展中国家的立场，不能仅仅为了减少排放，还需要兼顾各国经济发展，在低碳发展中开拓一条双赢之路。

总之，发展低碳经济，创建低碳社会是我国转变发展观念、创新发展模式、破解发展难题、提高发展质量的重要途径。应广泛而充分地借鉴发达国家的经验，将国际规则与本国国情有机结合，将政府宏观调控与重点支持和投入有机融合，充分利用科技、立法与市场这三大利器，并促进其有效互动，尤其是需要适时采用经济手段和政策工具，制定并实施低碳能源战略、低碳技术战略、低碳教育战略、低碳国际化合作等配套措施，倡导公众低碳消费，努力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低碳导向型社会，实现我国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参考文献：

[1]张军.奥巴马经济刺激计划中的能源投资概览[J].科学研究动态监测快报，2025，(2).[2]课题组.2025年中国能源和碳排放报告[M].北京：科学出版社，2025:420.(责任编辑：闫春英)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